

**揭阳市榕城区 2026 年度第十五批次城镇建设用地项目使用  
林地报批相关技术服务采购需求书**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揭阳市榕城区 2026 年度第十五批次城镇建设用地项目使用林地报批相关技术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1. 项目业主名称：揭阳市榕城区砲台镇人民政府 2. 地址：揭阳市榕城区砲台镇政府大院 3. 联系人：郭泽和 联系电话：0663-3351202
3	中介服务名称	林业调查规划设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丙级或以上资质，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。 2. 资质等级：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丙级或以上资质。 3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 4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1. 项目基本情况：揭阳市榕城区 2026 年度第十五批次城镇建设用地涉及林业部门认定的林地，需开展林地报批相关工作。 2. 服务要求：按林业部分的相关规定，完成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（或现状调查表）、林木采伐作业设计编制、布设林业边界桩及完成林地报批等相关工作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、具体按合同约定。

	方式	2.提供服务的地点：揭阳市榕城区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 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。下浮率报价区间为 1%至 5% 3.计价标准：参考《关于印发<林业和草原工程建设项目服务计费指导意见>的通知》（林建协〔2024〕54号）、《林业行业调查规划项目收费指导意见》等计费文件，以财政部门或业主单位委托的第三方审核价×（1-下浮率）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，服务期为 3 月（自然日、工作日）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1.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验收标准：取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。 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具体按合同约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项目实施进度分期结算，具体按项目合同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按项目合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揭阳市榕城区砲台镇人民政府

2026年6月15日

